

包头市青山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文件

包青事法设字〔2024〕1号

根据国务院《事业单位登记管理暂行条例》，以下事业单位有关登记事项已经我局依法核准设立登记，现予公告。

★ 单位名称: 包头市青山区社会工作服务中心

法定代表人：王强

开办资金：5.55 万元

**宗旨和业务范围：**牢牢把握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工作主线，将之贯穿于社会工作调查研究、队伍培训、业务辅助、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等工作及自身建设全过程各方面；承担社会工作服务中心的财务管理、固定资产管理、档案管理、后勤服务等服务保障工作；承担全区社会工作系统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、数据资源开发利用、社区治理信息化平台建设的辅助性工作和运维保障；承担全区社会工作相

关的调查统计、数据分析、研究研判；承担志愿服务项目遴选、督导、评估等辅助性工作；承担社会工作专业人才和从业人员的培训工作；承担志愿服务培训工作等；承担区委社会工作部交办的其他相关工作。

**住所：**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建设路 189 号阳光大厦 822 室

**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**12150204MB0934452T

**举办单位：**中共包头市青山区委员会社会工作部

包头市青山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

2024 年 8 月 27 日

---

抄送：中共包头市委员会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---

青山区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

2024 年 8 月 27 日发

---